表1-通報表

|  |  |  |  |
| --- | --- | --- | --- |
| 澎湖縣家庭教育中心公開甄選臨時人員通報表 | | | |
|  | | | |
| 資料 | 求才內容 | 工作條件 | 應徵方式 |
| ※發布單位：澎湖縣家庭教育中心※機關名稱：澎湖縣家庭教育中心填寫人：蔡孟欣填寫人電話：06-9262085※發布日期：109年8月24日 | 名額：社會工作相關專業人員1名職務說明/工作內容：家庭教育諮詢個案評估連結與轉介。推展家庭教育相關工作計畫。其他臨時交辦事項。待遇：薪資新臺幣3萬6,911元/月(須扣除勞健保等自付額費用)。工作期程：自僱用日起至109年12月31日止（中央計畫專案補助）工作地址：澎湖縣家庭教育中心(澎湖縣馬公市自立路21號) | 性別：不限徵才條件：國內或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國外大學校院社會工作學系畢業或大學畢業具修滿社會工作相關學分（45學分）背景。徵選方式： **由本中心受理報名後辦理資格審查，審查通過者電話通知面試地點與面試時間，未能於通知時間參加面試者，視同放棄，不得異議。** 面試經甄試委員評分後，排名擇優排序，錄取者以電話通知，未錄取者不予通知。 | 報名手續：請於109年年9月24日(一)17:00前，將:報名表(含2吋大頭照1張)身分證影本1張(含正反面)大學學歷證明及相關社會工作學分證明或證照相關工作經歷文件報名切結書以上資料於上班日以親送方式至家庭教育中心報名。地址：澎湖縣馬公市自立路21號 **＊若無法本人親自送達需委託代理人者，請填寫僱用報名委託書外加以上資料送至家庭教育中心。** 聯絡方式：聯絡電話：06-9262085備註：初審資格條件符合者，由中心通知參加面試，資格不符者，不另行通知。 |